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新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0,063,478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9.16%。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后,朱新爱女士累计质押数量为 9,3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30.93%,占公司总股本的2.83%。

一、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2020年6月3日,公司股东朱新爱女士将其持有的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000,000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 的 3.93%) 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 质押期限 自 2020 年 6 月 3 日至 2021 年 6 月 3 日 (详见本公司 2020-016 号公告)。后续公 司收到朱新爱女士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补充质押及质押展期的通知,质押数量增 加至 9,300,000 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的 3.53%),质押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8 月2日。(详见本公司 2021-010 号、2022-015 号公告)。近日,公司收到朱新爱 女士股份质押展期的通知,将质押期限延长至2023年6月2日,具体情况如下:

二、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朱新爱女士就原质押9,300,000股办理了展期业务,将质押回购交易的

期限延长至2023年6月2日。

股东名称	是否 为控 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 数	是否 为限 售股	质押起始 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 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朱新爱	否	9, 300, 000	否	2022-8-3	2023-6-2	海通证券	30. 93%	2.83%	用于置 换存量 负债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F //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	
			本次质押展	本次质押展	占其所	占 司 股 比例	情况		情况	
			期前累计质	期后累计质	持股份		限售	冻结	限售	冻结
			押数量	押数量	比例		股份	股份	股份	股份
							数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朱新爱	30, 063, 478	9. 16%	9, 300, 000	9, 300, 000	30. 93%	2.83%	0	0	0	0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5日